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南玻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形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琳女士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7 票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南玻集团《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 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此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7 票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程细宝对本议案投反对票, 反对理由详见本决议公告附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55,614,446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利润为 1,754,292,970 元。

鉴于公司利润分配基于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 因此按照本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利润数 1,754,292,970 元, 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75,429,29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3,023,013,128 元。

综合考虑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可分配利润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情况, 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 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进行相应评估后, 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 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公司拟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3,070,692,107 股为基数计算,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 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 767,673,027 元(含税), 前述拟派发的现金股利数额占公司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6.37%。2023 年度本公司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配金额不变, 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确定。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同时兼顾了股东的利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承诺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

八、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3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23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全文。

九、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

十、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全文。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全文。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南玻集团《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对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议题的审议意见

对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议题《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意见如下：

1、南玻集团 2023 年年度经营业绩“增收不增利”：2023 年收入较 2022 年增加约 30 亿，而净利润同比减少 4.97 亿。需要管理层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经营业绩，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2、近三年南玻集团资产负债率逐年提高，总负债最近三年增加约 78 亿，其中长期借款余额从 2021 年的 14.69 亿增加到 2023 年的 62.21 亿，增加 47.52 亿。建议管理层控制负债规模，提升资产流动性，降低经营风险。

3、南玻集团最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较大，2021 年至 2023 年累计减值损失约 14.84 亿，其中 2023 年 3.47 亿。管理层需要加强资产经营管理水平，谨慎投资，避免资产减值造成股东损失。

请管理层加强公司管理，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2024. 4. 24